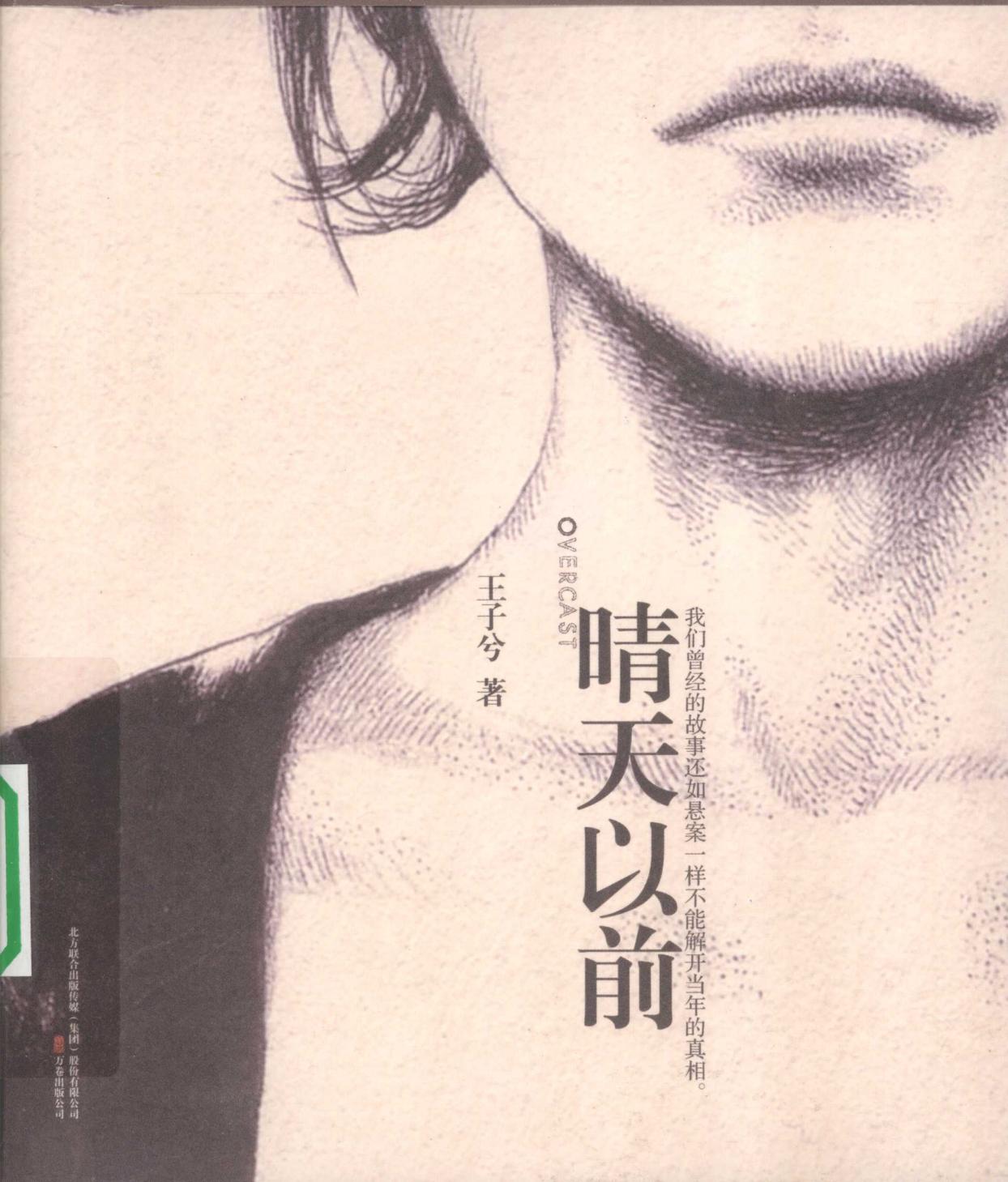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国的《朗读者》 / 一场令世界痛彻心扉的深藏爱恋 / 给那些初恋爱的时候留下伤口的人们
这是一本奇怪的书，同样的情节读两遍，你会收获完全不同的两个故事



OVERCAST

王子兮 著

晴天以前

我们曾经的故事还如悬案一样不能解开当年的真相。

晴天以前

王子兮 著

OVERCAST

© 王子兮 2010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晴天以前/王子兮著：—沈阳：万卷出版公司，2010.1
ISBN 978-7-5470-0612-2

I. 晴... II. 王...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09）第241361号

出版发行：北方联合出版传媒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万卷出版公司
(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29号 邮编：110003)
印 刷 者：北京朝阳新艺印刷有限公司
经 销 者：全国新华书店
幅面尺寸：167mm×234mm
字 数：320千字
印 张：18.25
出版时间：2010年1月第1版
印刷时间：2010年1月第1次印刷
责任编辑：赵天铭
特约编辑：赵海萍
装帧设计：一亩幻想
ISBN 978-7-5470-0612-2
定 价：29.00元

联系电话：024-23284090
邮购热线：024-23284050
传 真：024-23284448
E-mail：vpc_tougao@163.com
网 址：<http://www.chinavpc.com>

前言

写草稿的三个月里，我背包去了东北、内蒙古、甘肃、西藏，一边流浪，一边写作。所以，你也可以试着抛开一切，孤身登上开往陌生小镇的火车，等待夜幕降临，然后翻开这本书，在铁轨摇撼的咣当声中静静地阅读。

如果你认识我，就会发现这本书的自传意味很浓。我虚构了一个作者将我本人写入了小说。但是此举风险极高，就好比单脚站在悬崖旁的独木桥上左顾右盼，一侧是我的真实经历，另一侧是作者的虚幻文字，而这本书大约介于二者之间的深渊之中。那些失去的、遗忘的、可能的、幻想的过去都隐藏在这片深渊里。当我凝视深渊时，它也在长久地凝视我。如果我不用文字将其从身体里剥离而出，那么我将会永远地困在深渊中无处可去。

有人问我，云裳和小茶之后又发生了什么事情？这是我的回答：小说中，

时间不再是徐徐前进的直线，而是周而复始的轮回。结局之后，故事又回到了第一章，我在遗忘中重新开始西藏之行。但是，你并没有忘记最后一章的内容，因此再一次阅读时，你将体会一个完全不同的故事。所以，这本书并不是为了要解开某个谜底而铺垫最后一章，恰恰相反，结尾只不过是一个转折点，令前十六章的内容重新对焦。如果你仅仅读了一遍，这本小说只能算看了一半。

最后，在末尾留下一句话。当有一天我遗忘了自己的文字和故事，重新拾起这本书后有所感动，有所喜悦，那便是我的全部愿望。

王子兮

2009年11月18日 于墨尔本

00 前言
01

01 旅
001

02 遯
007

03 漸
013

04 頤
027

05 晋
041

06 咸
061

07 蒙
079

08 既濟
107

09 巽
119

10 家人
137

11 恒
155

12 泰
183

13 隨
199

14 困
219

15 未濟
239

16 噩
249

17 明夷
269

01 旅

我走出机场自动门，深深地吸入一口略带土腥味的空气，顿时觉得脑袋清爽了许多。虽然是早晨，首都机场航站楼外停靠点上的出租车已经列成一排，在保安胳膊的挥动下，并然有序地移动。

我脱去西服外套挽在手臂上，找到一小块窗棂，靠着落地窗坐下。阳光柔细，清风和煦，每个人都显得精神抖擞，体力充沛。出租车发动机嗡嗡的轰鸣声，也让人觉得充满着生机。人人带着笑意从我身旁经过，为新的一天跃跃欲试。

我就这么静静地坐着，夏日初阳乖乖地卧在我的脚边。同一趟飞机的人都走光了，机场又恢复了宁静。几个保安无所事事地靠在栏杆上闲聊，清洁工打着哈欠推着行李车，慢慢悠悠地经过。我心不在焉地数着盲道上突起的圆点，

脑子里各种想法斗得你死我活、鱼死网破。末了，我唯一能得出的清晰结论只是飞机上的早餐令人反胃。我站了起来，拍了拍屁股上的灰，又走进了航站楼。

国际抵达与国内出发有一定的距离。穿过拥挤的走道大厅，我伫立在嘈杂的人群旁，仰头望着国内航班电子显示屏上滚动的字幕，怅然地发呆。哈尔滨，三亚，乌鲁木齐，西安，没有一个是我想去的地方。逐行望去，令人失望。拉萨，看着显示板角落里的航班号，脑海里浮现出很久以前的某个时候，西藏曾是一个共同约定的地方。不知道是和谁的约定，已经完全没有了头绪，年代是如此陈旧久远，我竟然无法拼凑出一张完整的脸。这个约定似一首失足跌落时间溪流的曲子，舀起一手溪水尝了，只剩下舌尖残留的苦涩。

“您没有托运的行李吗？”柜台另一侧的服务小姐问道。

我歪着脑袋看了看随身的挎包，摇头道：“没有。”

“祝您去西藏玩得愉快。”她点头示以微笑。有时候，陌生人的笑容也可以给人短暂的温暖。虽然很想记住这张暖意融融的笑脸，但转过身后，我的脑海里竟是一抹灰凄凄的空白。

我拣了家冷清的咖啡屋，点了一杯热巧克力，啃了块怪模怪样的面包，总算一扫早上的阴郁。整理完心情，我先找到换汇中心，将身上携带的澳元全部兑换成人民币，然后收好护照，拿出身份证件过安检，匆匆忙忙赶到候机大厅，才发现飞机晚点了。

我翻了会儿机场的免费杂志，忽然想起要调整手表时差，只要稍稍动动手指，就能让时间倒流两个小时，认真想想便觉得不可思议。不过事有蹊跷，吃过午饭仍没有航班起飞的动静。百无聊赖下，我转遍了登机口旁的所有书店，无一例外都开着电视机，声音响亮地播放着秃顶老头口沫横飞、口若悬河的管理讲座。让服务员随便推荐几本历史书，不是奇谈怪论，便是后宫闹事。罢了罢了。

折回到候机大厅硬邦邦的椅子上，我不由自主地产生了一种幻想，说不定这次飞机上会有艳遇吧。曾几何时起，我就常常抱有此类的幻想，某个美女破天荒地坐在自己的身旁，后来飞机出了严重故障，最后却神奇而安全地迫降了，但是我们被困在了一座荒岛上，当然，遇险的情况也会因地制宜而有所变化，有时是密林，有时是雪山。总之，我不得不使用我的知识和经验来保护这位美女。经过一番周折，我成了这群人的头目，随后合理安排了每一个人的工作，搜集树枝和茅草用于搭建草棚，削尖树权当做标枪用来捕猎野猪，循着麋鹿的足迹去寻找水源，将闪电击毁树木的火种保留储藏，带领一支小队伍制作地图同时开拓地盘，和野人搏斗后建立新的秩序，碰到异型生命并征服外星人。直到最后，我忽然发现早已将那美女的事情忘得干干净净，这才觉得索然无味。

但是，这类幻想从没有实现过，甚至连最起码的部分都没有出现，坐在我身边的不是打扮奇异且缺少性别特征的女人，便是口沫横飞的中年男子。这种近乎诅咒的厄运竟然一直持续着，从未被打破。致使每次我都不得不在内心小声嘀咕：“你看，都是因为你老在期待，才会总是出现正好相反的情况。”命运是一股捉摸不定的孩子气。为此，我从很小的时候就一直认定，只要我能想到的事情，就不会再发生。因此，我养成了一个奇怪的习惯，想象事情最坏的情况，从而避免真实世界也会如此。

到了晚上七点钟，喇叭广播可以上飞机了。等急的乘客饿虎扑食般涌向登机口，在检票口处围出一列不是很长，但却异常粗的队伍。机组人员踮起脚尖匆忙数着人头，喊道，别急，别急。越这么说，人群不免更加骚动，生怕飞机上座位不够似的朝前钻，我就这么随波逐流地被推上了飞机。

靠窗户坐着的是一位小巧的女生，长长的棕色卷发别在耳后，搭在胸前，露出白皙的耳朵。她穿着一件浅粉色荷叶袖口的上衫，双手聚拢在膝盖上，脸侧向窗外，注视着跑道上闪烁不定的指示灯。小窗户上的镜面反射出女孩模糊的轮廓，安静得耐人寻味。

我紧张地坐下，吐了口气，才发现还没有解下挎包，又起身打开头顶的

行李箱，把包塞了进去。坐稳之后，我打开小风扇，吹散身体里蒸腾冒出的热气。在我的余光里，她一直小心翼翼地观察着我的一举一动。我一边系安全带，一边佯装观察飞机内各项设施，同时借机悄悄打量她。她看起来年纪和我相仿，有意无意地避开我的视线，又把脸朝向玻璃舷窗，一闪而过的眼神似一缕薄雾。我觉得她有一些面熟，似乎在哪里见过，旋即又为自己有这样的想法而觉得可笑，这似乎并不是一个好的理由来搭讪。她就这么一直看着窗外，看得很仔细，很轻，像是只有透过那扇窗户，她才能够看清楚这个世界的原貌。我突然想到，她会不会正从玻璃的反光中窥视我。有时候，我也会借助玻璃的反光来观察那些让我紧张的人。随即，我便对自己有这样的想法而觉得好笑。

胡思乱想结束后，我从前排座椅靠背口袋里抽出安全须知，挑错别字和语法错误，这类没人看的东西往往漏洞百出。机舱电视开始播放真人版的安全须知，我没放过任何一个细节，从头到尾又看了遍，虽然看了不下百遍，但至今仍未弄明白那些氧气面罩到底会从何处掉落，救生衣又是如何自行充气，最不理解的要数从充气滑梯上跳下的姿势，那姿势究竟有何妙处，为何总被不厌其烦地强调？

飞机升空后没多久，身旁的女孩竟然无缘无故地哭了起来，鼻子一抽一顿，身体轻微地抖动。我一听到哭泣声便觉得再简单的问题也会成倍地让我束手无策，简直比喋喋不休的中年男子更令人头痛。我向后调整座位，打开身上的mp3，让音乐从耳机中慢慢地流淌出，就这样闭着眼睛，尽量避免被毫不相干的忧伤所影响。

要去西藏哪里，我还未深入考虑，这种事情总是船到桥头，自然会直，只要不立刻回家，也许哪里都不算太坏。只是我为何会挑选西藏？这里想必是有着耐人深思的缘故。我不相信“偶然”，就如同我不相信“必然”。如果他们真的存在，我将用自己身体中最硬的一块骨头敲碎他们的头盖骨。事后，我可能会激动得全身瑟瑟发抖。但当法官宣布我犯罪时，我会镇定自若地告诉他：你永远不能指控一个人杀了这个世界上并不存在的东西。

“尊敬的乘客，我们很抱歉地通知您：由于拉萨贡嘎机场海拔较高，净空

条件差和跑道导航灯调校等原因，民航总局规定任何航班都不能在夜间降落。因此，本次航班将飞往成都。明日10点整，本次航班将再次起航，飞往目的地拉萨贡嘎机场。对此带来的不便，我们深表歉意。”然后没多久，广播又用口语很重的英文词不达意地说明了情况。

此间乘客一片哗然，大有囊括古今中外之大成的各种怪叫和嘘声。甚至还有人想掏出手机，不过被空姐迅速制止了。

我喟然长叹，心想一波未平一波又起，也许去西藏并非一个正确的决定。为了逃避，可能不得不面对更可怕的对手。我靠在座椅上闭目养神，一阵气流突然令飞机哐哐地晃动了起来，整个机身快要散架了似的。安全带指示灯砰地亮了，飞机里响起了仓促的广播提示。有一个瞬息，我突然强烈地希望飞机就这样晃晃悠悠地坠落下去，紧接着，我又被一股强大的恐惧所掳获。我闭上眼睛，慢慢睡去，任由自己的身躯随着飞机晃动。

02 遁

飞机落地了。我迷迷糊糊地睁开眼睛，梦里的景象一瞬间和现实重合，随即又格格不入。我发现自己仍然坐在座位里，现实和梦境就像一张白纸的两个面，总分不清楚哪个才是正面。那个忧伤的女孩，仍旧在久久地望着窗外。窗外一片路灯似的黄光。

下了飞机，一位长脸短发的机场女地勤，系着彩色的纱巾，站在廊桥出口处，领着人群取行李，然后大家像奔赴刑场一般拖拖拉拉地上了大巴车。雨淅淅沥沥地下个不停，空气里蕴藏着纯度很高的潮气。车窗玻璃上爬满了雨滴。成都，细雨，纸醉金迷和夜店。这就是成都在我记忆中的沉淀影像。在一个个无所事事的假期里，我都会和一帮同伴，在城市之间闲逛。喜欢灯红酒绿的朋友们最终会在成都踟蹰不前。在每一个细雨飘扬的夜晚，我们都会徘徊在紫荆电影院附近的酒吧里，恍恍惚惚直到天亮。有天晚上，半夜两点的出租车上，

有个朋友突然感叹道，这就是纸醉金迷的生活吧。可是我们绞尽脑汁也无法解释纸醉金迷这个成语的意思，最后一直沉默不语的出租车司机用冰冷的语气敲醒了我们，纸就是钱嘛！我们才恍然大悟般地解脱，下车时，我给司机多塞了几十块钱。此时，街道上的汽车都乐此不疲地用轮胎卷起水滴，抛向空中。也不清楚空气中漂浮的究竟是水，还是雨。又是惆怅的雨夜，总觉得无限的尽头必然也是一片细雨蒙蒙。罢了罢了，既来之，则安之。

长脸颊的女地勤一直摇摇晃晃地站在车头，起先只顾弯腰和司机低声聊天，车里安静得死气沉沉。后来不知道她从哪里找到了一只话筒，俨然导游一般东拼西凑地解说起来。最后，也不知是前排哪位说了什么，女地勤竟然动容地唱了首没听过的诡异歌曲，刚才还板着脸的那群游客，都骤然变得虎虎生威，憋足劲起哄，场面一度失控。好在司机尚能顾全大局，踩快油门一路飞奔到宾馆。

宾馆门前有条不大不小的河，石栏下的河水滚滚而过。宾馆看上去已经有些年代，但异常的庞大，由十来栋两三层的小石楼组成，楼与楼之间的便道旁种着枝叶茂盛的树木。空气里充斥着青草和泥土混合的潮味，微弱的路灯伫立在夜雨之中。整个宾馆显得错综复杂，仿佛修建在森林中迷路旅人的必经之路上。

一个穿着像孝服样子工装的男人领着我，迂回曲折地到了迷宫般小楼群里某一个简陋套房中，被安排同住的是一位高个子、棱角分明的男生。他套着一件印满英文字母的T恤，看上去年龄比我稍大，蓬松烫卷的头发，间或一笑耐人寻味。我在套房客厅的沙发上坐着，客厅很简陋，除了两个破旧沙发、粗制茶几、纯净水机，还呆呆地立着一根光秃秃的衣服架子。天花板高得出奇，简直能塞下一个篮球架，实在令人捉摸不透如此布局的玄机。我从挎包里将书取出，磨破皮的《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》，有一页没一页地翻着，消磨着尴尬的时间。同屋的男生在卧室里，整理着大背包，把东西翻出翻进，发出窸窸窣窣的声响。过了会儿，电视机响了，他突然跑进客厅里，问道：“没影响你看书吧？”

“噢，没有。”光凭口音听不出他是哪里人。

他似乎也看不进去电视节目，没多久就把电视关掉，走到客厅，拿起纸杯，从纯净水机中接了杯水，也帮我拿了一杯，然后坐在旁边的沙发上，有一句没一句地跟我说话。

他边喝水，边问道：“一个人去西藏玩？”

“一个人。”

“准备去哪里呢？”

“还没有决定。”

“还没有决定。”他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，又问道，“火车通了，没想着坐火车去西藏？”

“来不及。”

“来不及？”他困惑地重复着。

“来不及去火车站。”反复思索后，我说出了问题的实质。不过像实质这种空荡荡的字眼恐怕无法解释清楚眼前的问题。因为他很难明白，我是心血来潮做了要去西藏的决定。

他轻轻颌首，用几根手指搓着下巴上的胡须根，似乎在盘算怎么引出一个话题。

气氛越发尴尬，我却有些不知所措，如果只是一味干瘪瘪地回答，则有一些傲慢无礼。不过如此短暂相遇的两个人，也许任何话题都不会对这个世界，或是对我们两个人的人生产生什么影响。想了想，我又修正了自己的看法。即

使终生在一起的两个人，也不可能对这个世界产生什么影响。

“看什么书呢？”他好像仍不气馁，决定要撬开我的话匣子。

“嗯，没什么，随便翻翻。”

他第三次以同样的表情若有所思地点了点头，转而翘起下巴望着天花板上的灯和嘎吱嘎吱响的木门。天花板看起来真的高得可怕，甚至连灯光都不如往日明亮。

这种尴尬的情形确实令人如坐针毡，或许是因为回到中国后，我的磁场便产生了某种变化，仿佛又回到了多年以前的冷漠和多疑。在他决定离开座位的一瞬间，我冷不防地开口问道：“你也是一个人？”随即，我便发现提出如此显而易见的问题实在有些愚蠢。

“现在是一个人。”他把已经离开沙发几厘米的屁股又放了下来。

“现在？那么……”我合上书，佯装做出准备认真倾听的姿势。

“到了拉萨就肯定有其他人了。”

“你有朋友在那边？”

“没有。”他耸耸肩补充道，“到时候再找。”他一缓僵硬的面孔，笑嘻嘻地继续说，“一个人出来嘛，不就是为了认识其他的朋友？”

他说话时带有一股谐谑的亲和力，加上俊朗的外表，不难想象他会吸引不少旁人的目光。我有些不知道该如何应对接下来的话题，甚至根本没有思考他的话。也许是雨夜的原因，我又变得神经兮兮、格格不入。此前的好长一段时间，我都并非一个如此不善言谈的人。我抬眼望向窗外，黑漆漆的夜色中传来细雨缠绵的沙沙声。

他看出我似乎在思索着什么，就继续笑着说道：“问题不是去哪里玩，不是玩什么，而是和谁一起玩。和自己已经熟悉的人，无论玩什么都一个样，和不认识的人，在不认识的地方，玩不知道的东西，就是最有意思的事情。”他的笑容给人以无懈可击的完美感，举手投足亦像千锤百炼般排练过。怎么看，我和他都属于截然不同的两类人。

“我叫王远。”我一边说一边用手比划，心想一旦说出名字，就像将自己的把柄交给对方一样，隔阂立刻淡了许多。

“王远。”他侧过身子伸出右手，敛起笑容，郑重其事地自我介绍道，“你可以叫我衣冠小白兔！”

“衣冠小白兔？”我百思不得其解地重复。

“衣冠禽兽的衣冠，小白兔的小白兔。”说着他用双手的食指和中指摆出兔子耳朵的形状。

还没有等到我发问，他就迫不及待地解释道：“是我的网名，出去户外的时候大家都这么叫我，就跟外号差不多，你也可以这么叫。”

“有什么寓意？”我问。

“小白兔是什么？”

“动物。”

“动物是什么？”

“什么……”我不清楚这个比喻所要指引的方向。